证券代码：002023　　证券简称：海特高新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－044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珍容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5）刊登于2026年10月30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飞机资产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出售飞机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6）刊登于2026年10月30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0月30日